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威事发[2018]36号

关于印发《威海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 节能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国家级开发区机关事务管理部门,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切实加强全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根据省管理局《关于印发〈山东省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鲁事管办发[2018]48号)要求,我们制定了《威海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8年6月12日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of the Weihai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Service Bureau.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The text '威海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Weihai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Service Bureau) is written around the perimeter of the seal. At the bottom of the seal, the identification number '3710071004270' is visible.

威海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 节能管理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的重大部署为指导,以推进《“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和《威海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十三五”规划》实施为动力,以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为抓手,通过强化国家机关、学校、医院、科技文化体育场馆等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促进其提升节能工作水平,率先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以节约型机关创建为抓手,带动公共机构实现绿色低碳发展,更好地发挥公共机构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和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中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主要任务

(一)建立、更新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名录库。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对照《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确定标准》(附件1),建立本区市、本系统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名录库(附件2),并在每年第一季度依据上年度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进行审核、更新,并及时公示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名单。

(二)开展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分析。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要按照《关于贯彻实施〈公共机构能源资

源消费统计制度>的通知》(威事发[2017]53号)要求,按时报送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报表,每年2月15日前向同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报送上一年度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分析报告,并向本单位干部职工通报能源消费情况。各区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对上一年度本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对能源资源消费情况进行专题分析,每年3月1日前将工作总结和能源资源消费状况分析报告一并报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三)组织开展示范创建。根据能耗限额、能耗定额国家标准,组织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能效对标活动,通过管理和技术等措施,持续提升能效水平,确保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效率高于本地区同类型公共机构能效平均水平。优先支持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创建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争当公共机构能效领跑者。到2020年底,各区市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达到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评价标准的比例达到10%以上。

(四)加强基础建设,做好节能改造。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要按照《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要求》(GB/T 29149)等制度标准,完善能源计量器具配备;按照《公共机构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指南》(GB/T 32019)等制度标准,建立健全能源管理体系。结合实际建设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能源消费状况,及时发现、纠正用能浪费现象,提高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优先采用节能节水技术、产品实施节能改造。积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开展节能改造。率先采购使用节能和新能源汽车,率先

淘汰落后的采暖锅炉、茶浴炉、食堂大灶等燃煤设施,因地制宜、有序推进以气代煤、以电代煤工作。鼓励开展中水回收利用、太阳能光伏、光热、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切实发挥内设节能机构的作用,对实施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进行节能论证,落实节能标准,广泛采用绿色建筑技术和产品。率先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工作,逐步建立生活垃圾分类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做到应分尽分、应收尽收,推动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应建立节能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组长,加强对本单位节能工作的领导。明确节能管理工作的内部机构及其职责,设置能源管理岗位,明确专人负责。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加强与同级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行业主管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各区市要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加强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的工作方案,于2018年6月底前报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加强资金保障。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要落实节能工作经费,保障日常节能工作开展。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会同同级发展改革、经信、财政等部门,完善财政引导政策,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等市场机制,优先推动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开展节能技术和产品的示范与推广、节能改造项目实施、节能管理能力建设、能源管理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三)加强宣传培训。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要积极开展日常节能宣传,引导干部职工主动参与节能,定期组织节能管理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高能力素质。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针对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提升节能管理能力的需求,采用多种方式积极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注重培训质量和效果。加强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积极宣传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的先进经验、典型做法,发挥公共机构节能示范引领作用。

(四)加强监督考核。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要根据同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下达的节能目标,制定本单位年度节能工作方案,实施各项节能措施,确保完成目标任务。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会同有关职能部门,根据能源资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目标,将节能目标分解下达到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按年度开展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对在节能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和个人,按照省市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和奖励;对未完成节能目标、超过能源消费限额或定额标准较多的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节能监察,开展能源审计,并根据监察审计结果提出整改措施。

附件:1.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确定标准

2.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名录库(年度)

附件 1

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确定标准

(国家统一制定)

单位：吨标准煤

	国家机关	学校	医院	科技文化体育场馆
中央级	2000 吨以上	5000 吨以上	5000 吨以上	5000 吨以上
省级	800 吨以上	1000 吨以上	1000 吨以上	1000 吨以上
市级	500 吨以上	800 吨以上	800 吨以上	800 吨以上
县级	300 吨以上	500 吨以上	500 吨以上	500 吨以上

说明：

1. 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是指年度综合能源消费符合上述标准的各级各类公共机构或集中办公区，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由各级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按上述标准确定。
2. 其他类型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确定标准参照同级别国家机关标准。
3. 电力折标煤系数按当量值。

附件 2

公共机构重点用能单位名录库(---年度)

序号	单位名称	层级	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筑面积(平方米)	用能人数	能源消费总量(吨标准煤)	水消费量(立方米)	电消费量(千瓦时)	煤炭消费量(吨)	天然气消费量(立方米)	汽油消费量(升)	柴油消费量(升)	热力消费量(吉焦)	其他能源消费量(吨标准煤)

说明:

1. 层级请填写省级、市级、县级。
2. 类型请填写国家机关、学校、医院、科技文化体育场馆。
3. 电力折标煤系数按当量值。

